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16年10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10月9日以电子邮件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郑合明先生召集，会议应出席的董事8人，4名董事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4名董事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经过讨论，作出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核，拟聘任彭玲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特此公告。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11 日

附件：

简历

彭玲，女，1979 年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历任湖南卫视、深圳电视台主持人、编导、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公司财经节目制片人，总主持，高新网主持策划，不曾在上上市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工作。

彭玲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况、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彭玲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彭玲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彭玲女士于 2015 年获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彭玲女士的通讯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754-88805099

传真电话：0754-88801350

电子邮箱：kaiser@vip.163.com